

## 江苏海力风电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参股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1、本次投资项目为参股子公司立洋海洋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立洋海洋”或“乙方”)的中长期项目规划, 总体建设周期预计较长, 短时间内难以形成规模经济效益,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仍可能存在其他不确定因素。

2、本次项目投资是基于战略发展的需要和对行业市场前景的判断, 但宏观环境、行业政策、市场和技术变化等外部因素及立洋海洋内部管理、团队业务拓展能力等均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可能导致立洋海洋投资计划及收益不达预期的风险, 进而对公司的投资效益产生影响。

3、本《投资合同》的签署对立洋海洋当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不构成重大影响, 对立洋海洋长期发展的影响需视后续推进和实施情况而定。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 注意投资风险。

#### 一、参股子公司对外投资概况

江苏海力风电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海力风电”)与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天科技”)之全资子公司中天科技集团海洋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天海洋工程”)共同出资设立的立洋海洋工程有限公司于近日和滨海县招商促进服务中心(以下简称“甲方”)、盐城市滨海港工业园区管委会(以下简称“丙方”)签署《投资合同》, 决定在滨海县港口设立新公司(尚未完成工商备案, 以下简称“项目公司”), 并投资建设海上风电施工船、

海上运维系统等项目，项目计划总投资约20亿元，建设周期20个月，经营周期不少于10年。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已经立洋海洋工程有限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 二、合同对手方基本情况

### 1、甲方

名称：滨海县招商促进服务中心。

性质/类型：地方政府。

关联关系：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 2、丙方

名称：盐城市滨海港工业园区管委会。

性质/类型：地方政府。

关联关系：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 三、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甲方：滨海县招商促进服务中心

乙方：立洋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丙方：盐城市滨海港工业园区管委会

### （一）项目内容

1、投资规模。项目计划总投资约20亿元，包含风电吊装、打桩船、海上运维系统等项目。项目经营周期不少于10年。

2、建设周期。项目建设周期20个月，从签订协议之日起计算。

### （二）甲、丙方权利和义务

1、甲、丙方积极协调盐城港集团，确保乙方使用必要的码头。

2、甲方协助乙方办理公司注册、项目备案等相关手续。

### （三）乙方权利和义务

1、乙方在项目开工建设、生产经营过程中须遵守安全、环保、消防等法律法规。

#### （四）其他

1、甲、丙双方支持乙方项目公司在生产经营期间应享受的国家、省、市、县扶持政策落实到位。

2、本合同未尽事宜三方可另行协商订立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合同一式陆份，三方各执贰份。本合同签字加盖单位公章并经乙方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 四、参股子公司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 1、对外投资的目的

参股子公司立洋海洋本次对外投资海上风电施工船、海上运维系统等项目，有利于增强公司的综合竞争力，提升持续盈利能力，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经营发展需要。

##### 2、存在的风险

（1）本次投资项目为参股子公司立洋海洋工程有限公司的中长期项目规划，总体建设周期预计较长，短时间内难以形成规模经济效益，在项目建设过程中仍可能存在其他不确定因素。

（2）本次项目投资是基于战略发展的需要和对行业市场前景的判断，但宏观环境、行业政策、市场和技术变化等外部因素及立洋海洋内部管理、团队业务拓展能力等均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可能导致立洋海洋投资计划及收益不达预期的风险，进而对公司的投资效益产生影响。

（3）《投资合同》的签署对立洋海洋当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不构成重大影响，对立洋海洋长期发展的影响需视后续推进和实施情况而定。

##### 3、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参股子公司立洋海洋对外投资，是从实际利益出发，基于战略规划和经营发展的需要做出的决定。本次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其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等，未来，公司可能存在为参股子公司立洋海洋的贷款等进行同比例担保的情形，公司会及时跟进并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本次投资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

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五、备查文件

- 1、立洋海洋工程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
- 2、《投资合同》。

特此公告。

江苏海力风电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4 月 27 日